

中国国土经济学会

中国国土培字〔2025〕 28 号

举办“《矿产资源法》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管理与实务” 培训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矿产资源法》要求，有效推动新旧制度平稳过渡与衔接，在过渡期内规范矿业权出让、登记、勘查开采许可行为，自然资源部近期印发了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〈矿产资源法〉实施衔接过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函〔2025〕1704号）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；相关省（市、区）依据《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实际陆续制定并发布了各地矿业权登记申请和勘查、开采、采矿许可申请等有关事项临时服务指南。

为保障新修订的《矿产资源法》顺利实施，维护矿业权人合法权益、促进矿业高质量发展，我会决定举办“《矿产资源法》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管理与实务”培训活动；本次活动将聚焦《矿业权登记工作临时指引》的操作流程与规范、《矿业权出让合同（临时示范文本）》的核心条款与适用要点、勘查与开采许可管理的调整变化、《勘查方案/开采方案临时编制

指南》的重点内容和编制要求、矿业用地新规等重点内容，为下一步开展工作提供实用、明晰的指引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内容设置：

一）过渡期矿业权管理要求

- 1) 《矿产资源法》及实施衔接过渡期相关政策解读；
- 2) 过渡期矿业权出让合同管理；
- 3) 过渡期矿业权登记要求；
- 4) 过渡期矿产资源勘查开采许可管理；

二）矿业用地政策与操作实务

- 1) 《矿产资源法（2024 修订）》、《永久基本农田红线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规矿业用地制度解读及相关管理要求；
- 2) 矿业用地审批管理；
- 3) 矿业用地申请材料准备；
- 4) 矿业用地复垦要求；

三）过渡期勘查方案编制要求与技术要点

- 1) 勘查方案编制与评审要求；
- 2) 勘查方案编制说明；
- 3) 勘查方案编制大纲；
- 4) 有关图件要求与注意事项；
- 5) 方案中勘查技术方法选择注意事项；
- 6) 采矿权扩区不同情形的“探转采”工作程度要求；
- 7) 合理工程量与矿体控制程度技术要点；

8) 采样分析测试与选矿试验等研究程度注意事项;

9) 矿山历史遗留问题(工程间距、测斜、岩矿芯采取率等)的解决;

四) 过渡期开采方案编制要求与技术要点

1) 开采方案编制与评审要求;

2) 开采方案编制说明;

3) 开采方案编制大纲;

4) 有关图件要求;

5) 主矿产、共伴生矿产“三率”指标问题与解决方案;

6) 开采区域、开采矿种、开采方式、生产规模等确定的注意事项;

五) 压覆矿产资源调查评估

1) 压覆矿产资源调查要求;

2) 压覆矿产资源评估要求;

3) 压覆资源估算要求;

4) 压覆报告的编写;

二、课程特色:

注重当前问题/现状分析与政策解读,注重理论体系与案例分析结合,以解决实际问题为目标的多层次、全方位、多视角的课程体系。

三、参加对象:

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领导、矿管(保)处(科、股)、矿权处(科、股)、储量处(科、股)、储量评审中心等评审机构

负责人、技术骨干；从事矿产勘查、矿业权出让、储量估算与报告编写的矿山企业、建设单位、地勘单位的负责人、技术骨干。

四、时间及地点：

2025 年 10 月 24 日至 26 日 山西省 太原市（24 日为报到日）

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 日 湖南省 长沙市（31 日为报到日）

五、有关费用及报名方式：

1、收费标准：2680 元/人（包含学习费、场地费、证书费、资料费）；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，开具报销票据。

2.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领导及矿产资源监督管理处、矿权处、储量处等相关处室（省属事业单位除外），可提供 1 个免费培训名额。

3.参会代表请提前将报名回执表发至会务组微信或邮箱，收到报名回执后会务组将发放活动公告，告知会议后续安排及注意事宜。

六、备注：

为更好地与各单位年度培训计划相衔接，满足不同单位和地区教育培训工作的实际需要，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学习方向、时间及培训方式，我会组织相关专家进行授课。具体合作事宜双方另行协商。

七、联系方式：

会务组电话/传真：010-88608856

E-mail: landpx2015@126.com

联系人：陈丽娟 15712835028（微信同号）

附件 1:报名回执

附件 2:日程安排（详询会务组）



附件 1:报名回执

**“《矿产资源法》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管理与实务”
培训报名回执**

单位名称				期 次	
通讯地址					
联 系 人		电 话		E-mail	
发票抬头					
单位税号					
学员姓名	性别	职 务	手 机	微 信	住 宿
备注：课程相关建议可提前一周以附表的形式发至会务组，以便授课内容更加贴合大家需要！					

联系人：陈丽娟 15712835028（微信同号） E-mail: landpx2015@126.com